

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配套设备制作车间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0 月 20 日，四川众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配套设备制作车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泸县太伏镇临港工业园区四川众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占地面积 10 亩，包括设备制造车间、原材料库房和其它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 1936.47 m²，其中设备制造车间 1040.84 m²，原材料库房 1240.84 m²，和其他配套设施 254.79 m²。设计年生产专用机械设备（主要包括常压设备、储槽、储罐类设备）157.12 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6 月，泸州尚阳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配套设备制作车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8 月 3 日，泸州市泸县生态环境局以【泸县环建审（2022）84 号】文对本项目进行了批复。

项目工程于 2021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9 月投入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为 12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 24.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本项目工程实际总投资 12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 31.5 万

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2.6%。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配套设备制作车间建设项目”主体工程、辅助设施及环保设施和措施完成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对现场的调查和踏勘以及对照环评建设内容要求，本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行，同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本项目建设性质、地点、规模、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拟建设内容一致，生产工艺中新增原辅材料四氟管、氧气、乙炔，变动情况如下表：

变动内容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中重大变动判定要求	是否为属于重大变动	
新增原辅材料四氟管、氧气、乙炔	生产工艺发生变动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	乙炔、氧气燃烧产生的二氧化碳和水不属于污染物，生产过程中不改变四氟管的理化性质，因此，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未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因此，本项目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	--	-----------------------------------	--	--

综上，本项目的建设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生产厂区及道路已全部硬化，已建成密闭厂房，焊接烟尘、打磨粉尘、切割粉尘分别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已建成运输过程的管理，要求车辆密闭运输，定期对运输路线进行洒水降尘。

(二) 噪声

合理布局；选择噪声低的设备；机械设备设置台基减震、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减震设施；输送机等设备定期在滚轴处加润滑油；在生产运转时必须定期对其进行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加强员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设置降噪标准，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合理安排生产时间。

(三) 固体废物

边角料、金属屑、焊渣分类收集后定期外售；含油抹布、棉纱，废机油、油桶等危险废物规范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四)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所有生产设备设施均置于车间内，雨水排放依托众邦二期已建成的雨水系统排放，本项目工作人员均在公司内

部调剂，不新增工作人员，生活污水依托众邦二期已建成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配套设备制作车间建设项目检测报告》中环检测（2022）委托 2208063，环保设施处理效率及污染物排放情况检测结果如下：

1. 噪声

本项目由夜间不生产，经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噪声检测点位“▲1#项目西侧厂界外约 1 米、▲2#项目北侧厂界外约 1 米”昼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3 类排放限值。

2. 废气

经检测，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1#项目西侧厂界外约 1 米、○2#项目西北侧厂界外约 1 米、○3#项目北侧厂界外约 1 米”中检测项目“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其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本项目工作人员均在公司内部调剂，不新增工作人员，生活污水依托众邦二期已建成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放，因此本项目不单独计算水污染物排放总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投诉，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落到了实处，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众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配套设备制作车间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和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运行期间废气、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验收组同意四川众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配套设备制作车间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作好记录，确保生产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 2、加强固体废物管理，做好收集、存储及处置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四川众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配套设备制作车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四川众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配套设施制作车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身份证号	签字
建设单位	刘长良	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5410000	505021976100410	刘长良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原宇	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	33 工程	1808000000	510504118009150318	原宇
环保设施	宋磊超	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	工程	1808000000	510504118009150318	宋磊超
施工单位	朱月波	金海建设	工程师	17721776107	50502198002243219	朱月波
环评单位	郭四清	四川众邦制药有限公司	技术	1808000000	6002261810212314	郭四清
验收文本 编制单位	张一峰	泸州市环保产业协会	高工	1808000000	51050219761108041X	张一峰
环保技术 专家	李应春	泸州市环保产业协会	工程师	1808000000	51050219761108041B	李应春